

##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已于2023年12月18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3年12月21日11: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文顺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与会监事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且公司已制定了《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设置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我们认为：公司拟终止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未来发展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与核心

骨干的勤勉尽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终止实施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同意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实施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2月21日